佛光大學內部控制文件制訂/修訂說明表

|  |  |  |  |
| --- | --- | --- | --- |
| **文件編號與名稱** | [1130-019校園邊坡安全穩定監測及巡檢修護作業](#總務處) | **單位** | **總務處** |
| **版次** | **文件制訂/修訂內容** | **制/修訂日期** | **修訂人** | **秘書室確認欄** |
| 1 | 新訂 | 108.10月 | 張錫東 |  |
| 2 | 修正原因:組織調整後作業程序內文字修正修正處:(1)流程圖中總務處新增環安與營繕組。(2)2.1.1.、2.2.2.及2.3.3. 當中的營繕組更改為環安與營繕組。 | 111.1月 | 林名芳 | 111.01.19110-3內控會議通過 |

回[總務處](#總務處)、[目錄](#目錄)

表單新訂日期：111.01.19

保存期限：至依附的文件作廢為止

|  |
| --- |
| **佛光大學內部控制文件** |
| 文件名稱 | 制訂單位 | 文件編號 | 版本/制訂日期 | 頁數 |
| **校園邊坡安全穩定監測及巡檢修護作業** | 總務處 | 1130-019 | 02/111.01.19 | 第1頁/共2頁 |

回[總務處](#總務處)、[目錄](#目錄)

**1.流程圖：**



|  |
| --- |
| **佛光大學內部控制文件** |
| 文件名稱 | 制訂單位 | 文件編號 | 版本/制訂日期 | 頁數 |
| **校園邊坡安全穩定監測及巡檢修護作業** | 總務處 | 1130-019 | 02/111.01.19 | 第2頁/共2頁 |

回[總務處](#總務處)、[目錄](#目錄)

**2.作業程序：**

2.1.訂定監測及巡檢時間

2.1.1.邊坡安全穩定監測每月由總務處環安與營繕組協調廠商擇一日進行監測（意外災害發生後除外）。

2.1.2.邊坡巡檢每三個月進行一次巡檢。

2.2.進行監測及巡檢

2.2.1.監測廠商對於校內荷重計、建築物傾斜計、傾斜管、表面沉陷點進行量測。

2.2.2.總務處環安與營繕組人員對於校內排水座槽、箱涵、滯洪沈砂池、流入（末）工、路側溝、集水井、截水溝進行巡檢。

2.3.監測及巡檢後異常狀況處理

2.3.1.每月監測報告送交諮詢顧問公司評估，如有異常狀況時請諮詢顧問公司現勘。

2.3.2.巡檢後發現異常狀況時請諮詢顧問公司現勘。

2.3.3.諮詢顧問公司現勘後需修復時，屬自行可修護者，由環安與營繕組逕自修護，需委外修護者，依本校採購作業辦法進行採購辦理。

2.4.修護作業完成

2.4.1.修護完成通知諮詢顧問公司確認。

2.4.2.修護完成後，依照校內驗收程序約同相關人員進行驗收。

2.4.3.結報及歸檔。

**3.控制重點：**

3.1.修護工作之追蹤。

3.2.採購作業流程之正常運作。

3.3.修護品質符合驗收標準。

**4.使用表單：**

4.1.監測報告及巡檢表。

4.2.電子請購單。

4.3.驗收紀錄表。

**5.依據及相關文件：**

5.1.佛光大學建校計畫水土保持設施管理維護手冊。

5.2.佛光大學採購作業辦法。

5.3.佛光大學邊坡安全穩定監測契約書。

5.4.佛光大學雜項工程維護保養顧問諮詢人力支援服務契約書。